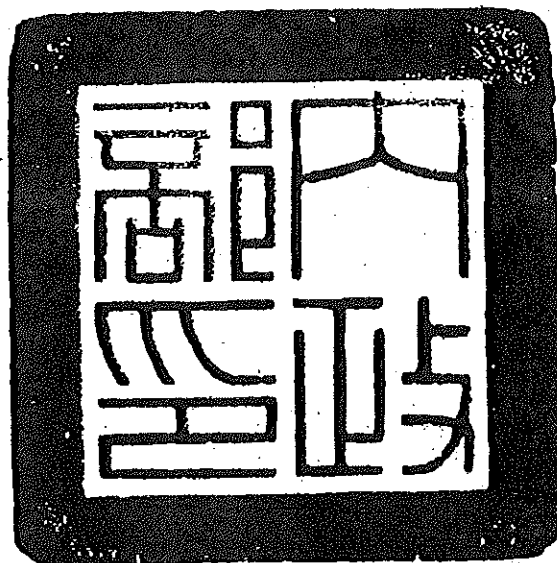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

內政部、經濟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營字第1040812534號
經水字第10402617850號



訂定「河川區域私有土地容積移轉換算公式」，自即日生效。

附「河川區域私有土地容積移轉換算公式」

部長陳威仁

部長鄧振中